

电动车电梯间爆燃敲响警钟,记者走访部分高层小区发现类似隐患

电梯何时能“拒载”电动车?

民生头条

□ 全媒体记者 方芳

5月10日晚,四川成都某小区发生了令人揪心的一幕,从监控视频显示,一男子推着电动车进入电梯不久,电动车起火,火焰和烟雾瞬间吞噬整个电梯间,造成5人受伤,其中还包括1名婴儿。就在同一天,合肥一小区电梯内也发生电动车电瓶爆燃事故,所幸电梯内两人迅速逃生,否则后果不堪设想。

同一天发生两起电动车在电梯间起火事故,为公众不规范使用电动车的行为敲响了安全警钟。然而在采访中,记者发现我市部分高层住宅小区内,业主推电动车乘电梯上楼的现象依然存在,主要是图充电方便省钱,也有的是为了防盗。大多数业主对此表示无奈,担心类似灾情在自己身边发生。

记者调查:

高层小区有业主推电动车乘电梯

5月13日和15日,记者先后来到香樟里·那水岸、华茂1958、大发宜景城和碧桂园1号公园,看到有高层住户在家门口停放电动车,还有的住户在家门口安装了插座,以便于电动车充电。记者随机询问了一些小区业主,得到的答复都是经常看到有邻居推电动车乘电梯。有的业主对此不以为然,有的则希望物业加强管理。

5月13日中午,记者来到华茂1958小区,正值业主下班回家时间,小区内电动车充电车库停满了车辆,业主王俊告诉记者,他所居住的单元楼里,有两户经常将电动车推入电梯上楼充电,“我们向物业反映过,去年物业公司将每栋楼的其中一部电梯加装了长板凳,而另一部消防电梯没有加装。仍然有人推电动车乘消防电梯上楼。”王俊说,他将前几天成都一小区电动车进电梯着火新闻转发到单元住户群,那些人依然无动于衷。“禁止电动车进入电梯,应该像严禁高空抛物一样纳入法律条文,违反者就应该受到法律制裁。”该小区业主刘先生表示。

家住大发宜景城的陈媛也向记者反映:“不少住户经常将电动车推进电梯上楼,一是为了防盗;二是为了充电,因为小区里的充电插座太少,一栋楼户外配套装了十个充



图为5月9日,华茂1958小区物业安保人员给违规停放在楼道内的电动车贴提醒告示。(照片由华茂1958小区物业提供)

电插座,地下车库也只有十个,我们这栋楼共有一百多户,现在基本上每户有1至2辆电动车,上班族多半是晚上充电,目前的充电装置根本不够用。”

在碧桂园1号公园,记者看到每栋楼的一楼架空层都安装了电动车充电桩,供楼上业主充电和停放。大多数单元楼楼道内也没有违规停放电动车的现象。而家住20栋2单元的业主徐女士反映,他们这边充电设备不足,有业主将电动车弄上楼充电的现象。

物业公司:

增加充电桩,安装报警感应系统

“去年7月份,我们应广大业主要求,尽量阻止电动车进电梯,所以给每个单元楼的其中一部电梯加装了长板凳”,华茂1958A区物业客服部经理彭齐红介绍,“即使这样,仍然有业主将电动车推入另一部消防电梯上楼,甚至有业主直接将电梯内的板凳拆走。”

彭齐红告诉记者,A区共有居民楼14栋,两千多户。今年物业公司在小区内增加了600个充电装置,同时加装了雨棚,基本满足小区业主的充电需求。但还是经常有业主为图方便,不是将电动车弄上楼,就是将电动车停放在一楼大厅内占用公共通道,每天物业安保人员通过监控提示,早、中、晚三次人工搬车,每天大概能搬出100多辆电动车,“直接推电动车进电梯上楼充电的大概有50多户,楼道没有监控,通常我们接到其他业主投诉后,就上门要求该业主将车子推下来,遇到不讲理的,就打电话给消防部门,直接拖车。”彭齐红说,目前通过宣传提醒,业主互相转告,电动车上楼充

电的现象比前段时间有所好转。“近期我们想采购一两个电梯感应设备,在电梯里安装报警感应系统,只要有电动车进入,电梯就不能运行。”彭齐红说。

同样计划试点安装电梯自动报警器的还有碧桂园小区,该小区物业经理张丹表示:“如果适合安装,将逐渐覆盖整个小区。同时,我们通过社区公告栏、门岗告知提高广大业主的安全意识,并加强巡逻、扫楼整治。”

香樟里小区的物业主管朱庭告诉记者,小区内的充电设施比较完善,近期也在加强宣传力度,在各业主群里发布关于电动车引发火灾的案例,提高大家的安全意识。此外,安保人员24小时不定时地进楼道检查,发现问题及时劝阻。“大多数业主还是理解的,如果遇到不讲理的业主,我们会联系街道办事处进行处理。”朱庭说。

对于广大电动车车主来说,充电桩确实是“刚需”,如何解决充电桩供不应求的问题?大发宜景城客服部刘姓主管表示,目前正在负二层加装充电桩,包括户外的,计划增加200—500个充电插座。

相关部门:

建议增设条款统一规范电梯使用

限制电动车进入电梯轿厢,电梯主管部门有没有相关的禁令依据以及管理措施?记者就此咨询了安庆市场监督管理局特种设备管理科。

据该科科长杨伟介绍,目前全市包括县区共有一万三千多台电梯,除了出现电梯困人故障,该局没有接到其他重大事故的投诉。轻便型电动车上电梯的现象肯定存在,物业公司可以在小区

的管理制度上提出要求,或者采取技术手段予以控制。但目前还没有限制电动车进入电梯轿厢的法律法规。“我们将向上级部门提出这方面的建议,希望从法律法规方面增加相应的条款,统一规范电梯的使用。”杨伟说,比如,以前电梯出现过冲顶的险况,后来就给电梯加装了上行超速保护系统,这是从国家层面上来规范推行的。

对于有物业公司尝试加装监控设备的想法,安庆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主任夏艳光说:“之前也接到物业公司的咨询,老电梯加装新型感应设备,是从摄像的角度来进行智能处理,这是行业内的技术问题。加装设备改变了电梯的原理结构和控制系统,这种操作首先要合法合规。建议联系电梯的制造厂家来安装,因为厂家对电梯产品的性能控制系统比较了解,或者由厂家授权技术支持来安装,物业公司不能盲目地安装。”

消防提醒:

严禁电动车进楼入户停放和充电有法可依

据我市消防部门相关人员介绍,2019年,碧桂园1号公园曾发生过电动车楼道内充电起火事件,所幸由于处置及时,未造成人员伤亡。责任人被行政拘留十天。这是我市首次对电动车违规停放及充电人员处以行政拘留。

消防部门在此提醒,严禁电动车进楼入户停放和充电有法规依据:

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印发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的通知》第18条规定:物业服务企业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消防安全防范服务,对管理区域内的共用消防设施和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、消防车通道进行维护管理,及时劝阻和制止占用、堵塞、封闭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、消防车通道等行为,劝阻和制止无效的,立即向公安机关等主管部门报告。

公安部下发的《关于规范电动车停放充电加强火灾防范的通告》中要求:严禁在建筑内的共用走道、楼梯间、安全出口处等公共区域停放电动车或者为电动车充电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六十条规定,个人违反本法规定,有下列行为之一的,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;损坏、挪用或者擅自拆除、停用消防设施、器材的;占用、堵塞、封闭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或者有其他妨碍安全疏散行为的;埋压、圈占、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的;占用、堵塞、封闭消防车通道,妨碍消防车通行的。